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中文公司名稱為「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東方證券」(中文)及「DFZQ」(英文)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0395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東方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2022年上半年募集資金存放與實際使用情況的專項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金文忠

中國·上海  
2022年8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宋雪楓先生、金文忠先生及魯偉銘先生；非執行董事俞雪純先生、周東輝先生、程峰先生、任志祥先生及朱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志明先生、靳慶魯先生、吳弘先生、馮興東先生及羅新宇先生。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2-061

##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2022年上半年募集资金

### 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编制了截至2022年6月30日配股公开发行A股股票及H股股票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现将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40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4月完成A股配股发行工作。本次A股配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502,907,061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4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714,593,736.06元，在扣减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567,218,157.94元。上述A股配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22）第00203号的验资报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48号）核准，公司于2022年5月完成H股配股发行工作。本次H股配股发行境外上市外资

股（H股）数量为287,582,400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港币10.38元，实际配售股份数量为82,428股，募集资金总额为港币855,602.64元，折合人民币735,818.27元；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净募集资金共计港币0元。上述H股配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已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德师报(验)字(22)第00268号的验资报告。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787,000,000.00元，均在2022年上半年投入使用。截至2022年6月30日，A股配股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合计人民币6,810,450,122.05元(含利息收入)，H股配股募集资金银行账户余额合计港币855,602.64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的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规定，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于2022年4月29日分别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二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滩支行签署了《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内部审批程序，确保专款专用，《监管协议》执行情况良好。

##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A股配股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6,810,450,122.05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	账号	期末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第二支行	31050163360009015016	3,482,554,804.9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滩支行	96550078801600000452	3,327,895,317.11
合计		6,810,450,122.05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A股配股说明书》及《关于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配股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中承诺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增加公司资本金，补充营运资金，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服务实体经济，全面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金额
1	投资银行业务	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
2	财富管理与证券金融业务	不超过人民币 60 亿元
3	销售交易业务	不超过人民币 38 亿元
4	补充营运资金	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合计	不超过人民币 168 亿元

截至2022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

自筹资金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不适用。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不适用。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无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信息披露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30日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时间：2022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56,721.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8,7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78,7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投资银行业务	-	不超过60亿元	不超过60亿元	不超过60亿元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财富管理与证券金融业务	-	不超过60亿元	不超过60亿元	不超过60亿元	170,000.00	17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销售交易业务	-	不超过38亿元	不超过38亿元	不超过38亿元	312,000.00	312,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营运资金	-	不超过10亿元	不超过10亿元	不超过10亿元	96,700.00	96,7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不超过168亿元	不超过168亿元	不超过168亿元	578,700.00	578,7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公司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所投入的资金均包含公司原自有资金与募集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截至2022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实现效益情况。